

臺北市士林區士東國民小學「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組織辦法

一、依據：國民小學交通安全教育計劃綱要。

二、目的：為加強學生交通安全教育，以達到預期目標。

三、組織及職掌：

- 1、委員會由校長、四處主任(教務、學務、總務、輔導)、家長會長、士東導護志工隊長、生教組長、教師代表七人等 15 人組成。
- 2、主任委員一人，由校長兼任，綜理本校交通安全教育有關事宜。
- 3、副主任委員三人，由家長會長、學務主任及教務主任兼任，執掌如下：
(1)家長會長：協助進行家長方面相關宣導與聯繫，成為親師間交通安全教育溝通的橋樑；
(2)學務主任：襄助主任委員處理交通安全教育有關事宜；
(3)教務主任：協助辦理交通安全各項教學活動。
- 4、委員兼執行秘書一人，由生教組長兼任，協調各項教學活動，督導學生實踐，考查成果。
- 5、其他委員協助推行並提供改進交通安全教育，促使預期目標之達成。
- 6、敦請士東導護志工隊長為顧問，協助解決及建議交通安全相關事宜。

四、任務：

- 1、審定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
- 2、充實交通安全教育各項教學設備。
- 3、督導交通安全教育教學活動之實施。
- 4、協調各科教學活動配合事項。
- 5、協助解決交通安全教育有關疑難問題。
- 6、執行本會各決議事項。
- 7、有關交通安全教育事項之檢討改進。

五、會議時間：

每學年開始及結束各開會一次，必要時利用擴大行政會報，彙整各學年對於交通安全之建議，作為交通安全教育事項之檢討改進。

臺北市士林區士東國小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職務分配表

職 稱	人 員	職 務 分 配
主任委員	校 長	督導交通安全教育各項工作之推行。
副主任委員	家長會長	家長相關宣導與親師溝通橋樑。
副主任委員	學務主任	執行交通安全教育工作計畫擬定及各項工作推行。
副主任委員	教務主任	負責辦理交通安全各項教學活動。
執行秘書	生教組長	負責各項活動之推展進行與宣導活動負責輔導違反各項交通安全規則訓練
顧問	導護志工隊長	協助解決及建議交通安全相關事宜。
委員	總務主任	協助交通安全各項環境佈置。
委員	輔導主任	協助各項對志工及家長的宣導活動。
委員	一年級學年主任	協助規劃及建議有關之交通安全教育教學活動。
委員	二年級學年主任	協助規劃及建議有關之交通安全教育教學活動。
委員	三年級學年主任	協助規劃及建議有關之交通安全教育教學活動。
委員	四年級學年主任	協助規劃及建議有關之交通安全教育教學活動。
委員	五年級學年主任	協助規劃及建議有關之交通安全教育教學活動。
委員	六年級學年主任	協助規劃及建議有關之交通安全教育教學活動。
委員	科任主任	協助規劃及建議有關之交通安全教育教學活動。